

考虑到其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第 3362 (S-VII) 号决议, 其中所推动的措施, 构成联合国系统各主管机构和组织的工作的基础和构架,

1.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的报告;^⑥

2. **欢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着重把它的工作集中于经济和社会训练和研究的范围内, 以及列入一些关于大会第六届和第七届特别会议和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的有关决定中所认明的领域内的问题的具体项目, 并促请它继续这样做;

3. **表示希望**联合国训练研究所从各会员国和各组织获得更多和更广泛的财务支持。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八日

第九十八次全体会议

32/52. 世界粮食理事会《马尼拉公报》: 《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行动纲领》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第 3348 (XXIX) 号决议, 其中设立了世界粮食理事会, 按照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五日至十六日在罗马举行的世界粮食会议通过的第二十二号决议,^⑦ 作为一个协调机构, 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关于粮食生产、营养、粮食安全、粮食贸易和粮食援助的政策、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顺利协调和贯彻执行给予全面的、统一的、持续的注意,

又回顾其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第 31/121 号决议, 其中请世界粮食理事会第三届会议立即采取具体步骤, 促成早日执行世界粮食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包括《世界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宣言》,^⑧ 和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 3362 (S-VII) 号决议,

^⑥同上, 《第三十二届会议, 补编第 14 号》(A/32/14 和 Corr.1)。

^⑦见《世界粮食会议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C.75.II.A.3), 第二章。

^⑧同上, 第一章。

审议了一九七七年六月二十日至二十四日在马尼拉举行的世界粮食理事会第三届会议的工作报告,^⑨

考虑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七年八月四日第 2114 (LXIII) 号决议,

1. **满意地注意到**世界粮食理事会第三届会议的工作报告, 并对菲律宾政府和人民担任会议东道国和保证了会议的卓越成就, 表示感谢;

2. **高度赞扬**世界粮食理事会在《世界粮食理事会马尼拉公报》^⑩ 中所载《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行动纲领》内的重要倡议, 其中除其他事项外, 要求增加发展中国家粮食生产、改善和确保世界粮食安全、扩大和改良粮食援助方案、改善人类营养、以及粮食贸易的自由化和改善;

3. **通过**《世界粮食理事会马尼拉公报》中所载的《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行动纲领》;

4. **赞扬**已经或正在采取步骤执行这项《行动纲领》的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的组织和其他机构;

5. **呼吁**各国政府、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外负责粮食、农业和人类营养事务的机关和其他机构, 作为紧急事项彻底执行这项《行动纲领》;

6. **请**世界粮食理事会主席同上文第 5 段所述政府和组织一道工作, 促进《行动纲领》的彻底执行, 并为此目的, 请秘书长向世界粮食理事会提供必要的援助;

7. **并呼吁**所有可能的捐助者在一九七七年年底前宣布它们对国际谷类食物应变储备的捐助;

8. **促请**所有政府和联合国各组织和机构——特别是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以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粮食计划署、发展中国家粮食生产和投资问题协商小组、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充分支持和鼓励世界粮食理事会履行世界粮食会议和大会付托的重要职责;

^⑨《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二届会议, 补编第 19 号》(A/32/19)。

^⑩同上, 第一编, 第 1 段。

9. **决定**在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上审查这项《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八日
第九十八次全体会议

32/53. 国际农业发展基金^①

大会，

回顾世界粮食会议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六日第十三号决议，^②以及大会有关建立国际农业发展基金的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第3362(S-VII)号、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第3503(XXX)号和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第31/122号决议，

关心发展中国家在粮食和农业部门所面临的严重困难，尤其是最不发达的和受影响最严重的发展中国家在农业发展和营养领域的日益恶化的情况，

考虑到设立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协定》^③里所载明的目标，以及强调基金执行局应该考虑到世界粮农理事会历届会议所提有关这些目标的意见和建议，

1. **欢迎**至今在使国际农业发展基金能实际展开工作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对基金筹备委员会主席在这方面的努力表示赞赏；

2. **促请**所有有资格成为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原始成员而尚未采取行动成为设立基金的《协定》的当事国的国家，把签署该《协定》以及存放批准书、接受书、同意书或加入书作为一件紧急事项办理，以使该基金能在一九七七年年底前以各方向其认捐的全部资源充分展开工作；

3. **邀请**联合国所有其他成员国或各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成员国采取行动成为该基金的成员。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八日
第九十八次全体会议

^①并参看本节第32/107号决议。

^②见《世界粮食会议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75.II.A.3)，第二章。

^③见 IFAD/1。

32/54. 联合国大学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一日第2951(XXVII)号、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六日第3081(XXVIII)号、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四日第3313(XXIX)号、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九日第3439(XXX)号和一九七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第31/117和31/118号决议，

又回顾其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3201(S-VI)号和第3202(S-VI)号决议，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3281(XXIX)号决议，以及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3362(S-VII)号决议，

审议了联合国大学理事会关于大学工作的报告^④和秘书长的报告，^⑤

注意到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执行局一九七七年九月二十九日通过的第5.2.2号决定，其中执行局认识到联合国大学需要而且也理应获得更大的财政支持，并且，重新吁请各会员国对联合国大学的捐赠基金慷慨捐款和(或)对具体的项目提供支持，

1. **喜见**联合国大学的方案活动在所有三个优先方案领域——即世界饥饿、人力和社会发展、自然资源的利用和管理——都已展开，并且表示希望联合国大学继续努力，尽快产生具体的成果，从而满足各会员国的期望；

2. **邀请**联合国大学重新努力在拟订其方案时反映各会员国迫切关注的问题，并且密切注意联合国系统的有关机构和机关的重要活动和会议，以便发展与它们的合作和协调关系；

3. **促请**联合国大学继续加紧设法从一切可能的来源获取财政支持；

4. **呼吁**所有会员国对联合国大学的捐赠基金提

^④《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届会议，补编第31号》(A/32/31和Corr.1)。

^⑤A/32/271。